证券代码:000020、200020　　证券简称:深华发A、深华发B　　公告编号:2019-05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徐锦文	独立董事	个人原因	李定安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华发A、深华发B	股票代码	000020、2000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斌	牛卓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商务中心2号楼33层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商务中心2号楼33层	
传真	0755-86360206	0755-86360206	
电话	0755-86360201	0755-86360201	
电子信箱	huafainvestor@126.com.cn	huafainvestor@126.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目前已逐步形成工业业务与物业经营业务两大主营业务。其中,工业业务为注塑件、保丽龙(轻型材料包装)、液晶显示器整机生产和销售,物业经营业务主要为自有物业的对外出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627,046,707.03	858,040,132.74	-26.76%	619,167,77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5,022.72	974,409.39	238.16%	5,457,71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5,043.68	2,079,588.86	-26.19%	5,109,92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4,456.66	11,723,264.36	-296.76%	-18,693,296.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6	0.0034	241.18%	0.01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6	0.0034	241.18%	0.01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	0.30%	0.72%	1.72%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617,090,153.46	629,762,731.38	-2.01%	632,475,54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3,968,000.74	320,672,978.02	1.03%	319,698,568.6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1,620,013.62	169,364,829.62	148,975,383.06	147,086,48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367.89	2,485,765.71	-2,296,638.52	2,797,52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69.74	2,047,997.28	-3,406,233.82	2,887,81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819.42	-27,009,146.06	-27,365,096.08	32,141,962.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8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中恒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1%	116,681,094	0	质押	116,100,000	
					冻结	116,489,894	
赛格(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85%	16,569,560	0	质押	0	
					冻结	0	
GOOD HOPE CORNER INVESTMENTS LTD	境外法人	4.49%	12,70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长江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9%	5,355,249	0	质押	0	
					冻结	0	
国元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6%	3,845,117	0	质押	0	
					冻结	0	
李森壮	境内自然人	0.36%	1,022,260	0	质押	0	
					冻结	0	
LI SHERYN ZHAN MING	境外自然人	0.36%	1,009,900	0	质押	0	
					冻结	0	
韩亚明	境内自然人	0.31%	864,200	0	质押	0	
					冻结	0	
BINGHU LIU	境外自然人	0.30%	840,313	0	质押	0	
					冻结	0	
吴敬民	境内自然人	0.28%	788,352	0	质押	0	
					冻结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武汉中恒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股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度,国际环境错综复杂,我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经济增长有所放缓,面对不利的市场环境,公司积极采取措施,调整经营思路和管理策略,积极拓展主营业务,辅以考核、激励机制。同时对部分资产进行清理处置,实现资产效益最大化,取得较好收益。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704.67万元,较去年同比减少25.76%;净利润329.50万元,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视讯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9274.84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38.75%,营业利润338.7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0.82%。视讯事业部在报告期内对产品结构进行调整,优化了各品牌产品的销售占比,AOC系列品牌因集团调整占比减少,长城品牌占比22.41%,VSCN内销销量占比已上升到24.54%,增加VSCN外销占比4.91%,ACER占比18.89%,同时增加了长虹、创维品牌。2018年实现销售70.39万台,超额完成了全年利润目标。

●注塑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2092.36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2.46%,营业利润44.35万元,比去年同期有所降低。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激烈,注塑利润空间被大幅压缩,但该事业部全体人员及时调整销售策略,积极抢占市场份额,同时扩大生产车间,购进新型生产流水线,现有自动化设备自动涂胶机器人、注塑机等十多台,已在2018年11月投入生产,每年产量预计可增加230万套。

●保丽龙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836.51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6.01%,营业利润-7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7.49%。EPS事业部2018年实际销售3873吨,EPS事业部在推动产业技术进步、促进科技成果转换工作成绩突出,荣获"中国塑料加工业优秀科技创新企业"称号。2018年中标的主要项目达多个百分之百,电热P3包装中标100%,燃气及K系列包装件中标100%,T3结构件中标100%,冷柜大富豪中标100%,双变温柜中标100%。

●物业租赁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436.98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5.45%。公司自有物业华发大厦已纳入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租户变动幅度较大,租金收入相对减少,公明华发电子城尚处于更新改造阶段,本年度未产生租赁收入,因此2018年度,公司整体租赁收入与以前年度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显示器	292,748,410.48	274,670,759.10	6.18%	-38.75%	-40.17%	2.24%
注塑件	220,923,611.40	206,230,661.93	6.65%	-12.46%	-11.60%	-0.91%
EPS产品	68,365,102.41	64,368,704.31	5.85%	-16.01%	-14.76%	-1.38%
物业租赁	34,369,761.45	1,290,687.20	96.96%	-5.45%	-31.79%	1.5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按此通知执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020、200020　　证券简称:深华发A、深华发B　　公告编号:2019-05

13、《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9)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上述第2~4项、第6项、第8~12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8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3.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000020、200020　　股票名称:深华发A　深华发B　　编号:2019-09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21日(星期二)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9年5月21日9:30~11:30,13:00~15:00(股票交易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9年5月20日15:00~2019年5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4日

B股股东应在2019年5月9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截止到2019年5月1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本次审议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补充议案》涉及控股股东;因此本次股东大会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也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商务中心2号楼33层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1.《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关于公司2019年度银行借款额度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补充议案》

10.《关于续聘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2019年4月30日的公司公告。

(二)听取公司独立董事作2018年度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补充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等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证券帐户卡、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人证券帐户卡、身份证复印件、持股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2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商务中心2号楼33层

联系人:牛卓

电　话:0755-86360201

传　真:0755-86360206

电子邮箱:huafainvestor@126.com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30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本单位/本人　　作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表决指示:

1.《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2.《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3.《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4.《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5.《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赞成□　反对□　弃权□

6.《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7.《关于公司2019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8.《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9.《关于公司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补充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0.《关于续聘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否□

若有,应行使表决权:赞成□　　反对□　　弃权□

若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20

2.投票简称:"华发投票"

3.本公司无优先股,因此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4.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5.本次会议只有一项议案,因此不设"总议案",即股东对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即可。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票代码:000020、200020　　股票名称:深华发A　深华发B　　编号:2019-04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上午在大冲商务中心2号楼3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3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内控体系实际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大偏差,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年度的内容及格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的有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公司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补充议案》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由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对象为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雁波女士属本议案的关联监事,因此回避表决。)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上述第1~3项、第5项、第7~8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000020、200020　　股票名称:深华发A　深华发B　　编号:2019-07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对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全资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公司拟视实际情况需要为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的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与此相关的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9月5日

注册地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口小区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注册资本:18164.31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电脑、电视机、显示器和其它硬件、电脑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包装材料及包装用轻型建材制造;五金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生产、销售等。

2. 股东持股情况: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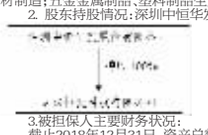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6798.24万元,负债总额24730.6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6156.8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4730.65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金额0万元,净资产22067.59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9750.12万元、利润总额590.46万元、净利润491.2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止2019年3月31日,资产总额43621.47万元,负债总额21552.7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662.2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1552.78万元),净资产22068.69万元;2019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3434.23万元、利润总额1.3万元、净利润1.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涉及的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担保的原因和风险判断

公司目前的工业生产主要集中在全资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因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工业生产的持续稳定发展,有利于子公司筹措资金、降低财务费用。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稳定,经营正常,偿债能力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上述担保金额仅为公司2019年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实际担保金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4806.87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84%,均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20、200020　　证券简称:深华发A　深华发B　　公告编号:2019-08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现补充如下内容:

1、增加:"恒发科技拟向恒生光电销售液晶显示屏约 5 万片,涉及金额约 180 万美元"。

2、因上次会议审议时间为2018年11月23日,全年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无法统计,现补充2018年度全年实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明细情况。

补充内容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控股股东武汉中恒集团回避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发科技")将在2019年度与关联方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誉天")、武汉中恒誉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誉天")、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光电")开展日常关联交易。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总金额为9530万美元(2018年度同类交易发生总金额为5295.89万美元),该事项需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日常关联交易简述

公司或恒发科技向香港誉天、恒生誉天或恒生光电采购液晶显示屏等原材料,组装成液晶显示器整机后再通过香港誉天的境外渠道进行转口贸易,具体运营流程如下:

原材料采购:恒发科技以直接贸易或委托代理方式向香港誉天或恒生光电采购液晶显示屏等原材料。

(1)恒发科技拟向香港誉天采购液晶显示屏及配套料件约 70 万片及SKD 5 万套,涉及金额约 2450 万美元;

(2)恒发科技拟向恒生光电采购液晶显示屏约 30 万片,涉及金额约 1800 万美元。

成品采购:

恒发科技拟向恒生光电或是中恒誉天采购液晶显示器整机约 20 万台,涉及金额约 1200 万美元。

产品销售:

(1)恒发科技组装生产液晶显示器整机销售给香港誉天,恒发科技拟向香港誉天销售液晶显示器整机约 70 万台,涉及金额约 3500 万美元。

(2)恒发科技组装生产液晶显示器整机销售给恒生光电或中恒誉天液晶显示器整机约 5 万台,涉及金额约 400 万美元

(3)恒发科技拟向恒生光电销售液晶显示屏约 5 万片,涉及金额约 180 万美元。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单价参照市场行情波动(定价原则见下文),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仅为预估参考数据,公司拟于2019年度在上述关联交易计划数量内,根据具体业务情况向关联方进行采购和销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币别:美元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香港誉天	采购液晶显示屏	与市场行情同步	2450	328.19	1926.59
	恒生光电	采购液晶显示屏	原则上交易价格按当时的市场平均价格低约1%确定,并参考双方各自的议价能力	1800	279.82	1075.40
	小计			4250	608.01	3001.99
向关联人采购成品	恒生光电	采购液晶显示器	以客户采购订单价格为基数,每台降低1元钱作为操作费	1200	56.39	490.08
	小计			1200	56.39	490.0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香港誉天	销售液晶显示器	以客户销售订单价格为基数确定	3500	390.03	1500.81
	恒生光电/中恒誉天	销售液晶显示器	以客户销售订单价格为基数确定	400	56.51	303.01
	恒生光电	液晶显示屏	以客户销售订单价格为基数确定	180	41.32	
	小计			4080	486.86	1803.8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币别: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香港誉天	采购液晶显示屏	1926.59	4500	57.38	42.81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orgId=gssz0000020&stockCode=0000206announcementId=1204699541&announcementTime=2018-04-24
	恒生光电	采购液晶显示屏	1075.4	3500	33.12	30.73	
	恒生光电	采购液晶显示器	490.08	2500	100	19.6	
	小计		3492.07	105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香港誉天/恒生光电/中恒誉天	销售液晶显示器	1803.82	6100	41.16	29.57	
	小计		5296.89	61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在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前,公司基于市场调研、产销计划、合作关系及实际履约能力等对客户及关联交易进行了较为乐观的评估和测算,但受行业整体影响,客户取消了部分预计订单,因此部分产品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有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符合相关规定;但因竞争激烈,公司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考虑到市场影响等不确定因素,我们认为上述差异原因可以接受。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九龙观塘成业街7号宁晋中心29楼B06室

执行董事:李中秋

注册资本:990万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脑、电视机、显示器和其他硬件、电脑软件销售;内部数据通信网络开发、包装材料及包装用轻型建材制造;五金金属制品、塑料制品;音响产品、电子器材;纺织、服装;建筑材料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成员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股东持股情况: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9907.58万元,净资产为2715.43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38397.86万元,净利润-924.4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口小区特6号中恒产业园2楼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6月1日

营业范围:生产、销售TFT-LCD系列产品及其它IT产品、家电产品;TFT-LCD系列产品、其他IT产品的进口及批发业务;手机、半导体(LED)设计、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审批后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股东持股情况:深圳市中恒华发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0546.43万元、净资产5773.04万元、销售收入33605.93万元、本年利润164.9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

恒生光电因300多万设备款纠纷被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鉴于恒发科技向恒生光电采购的数量远大于销售的数量,因此不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货款支付构成影响。

武汉中恒誉天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口小区2号地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1月6日

营业范围:显示器、电视机、电子产品、注塑件、五金产品、金属制品、音响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

股东持股情况: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6254.64万元,净资产为7846.65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5123.54万元,净利润35.6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香港誉天、恒生光电和中恒誉天主要经营情况,结合公司连续多年历史交易情况判断,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关联方具备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

采购原材料:

①公司或恒发科技向香港誉天采购原材料的价格与市场行情同步。

②公司或恒发科技向恒生光电采购原材料,原则上交易价格按当时的市场平均价格低约1%确定(注:市场平均价格是指从行业内公认权威的全球著名专业市场调查公司网站http://www.displaysearch.com和LCD专业市场调查公司网站http://www.witsview.com中查询的相同规格产品的价格),并参考双方各自的议价能力。

采购成品:以客户采购订单价格为基数,每台降低人民币1元钱作为操作费。

成品销售:

1、恒发科技向香港誉天销售液晶显示产品的价格以客户销售订单价格为基数确定。

2、恒发科技销售液晶显示器整机给恒生光电或中恒誉天,每台增加人民币1元钱;

3、恒发科技销售液晶显示给恒生光电,每台增加人民币1元钱。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的协议尚未签署,待本议案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本议案内容与关联方签订《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以此作为买卖双方在协议有效期内签订并履行具体业务的基础,与每一个具体的业务构成完整的买卖合同。协议有效期为一年。

(三)账期安排

上述关联交易的结算期原则上不超过90天,即在月结90天内支付货款,则不计算期间利息;否则从第91天开始至交易结束日止按同期人民银行公布的半年期贷款利率计算期间货款利息,最终的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由双方合同约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由于采购的原材料为保税料件,借用控股股东的境外全资子公司渠道以保税料件深加工复出口再转进口模式运作可降低中间环节的费用、防范资金的收付风险,有利于提升恒发科技的利润水平。

2.关联方恒生光电专业从事液晶模组的设计与生产,长期为冠捷等国内外著名显示器生产商提供配套服务,产品质量稳定,且公司与其合作的采购成本较低,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2019年度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补充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视讯业务日常关联交易能有效降低公司液晶显示产品生产成本,促进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日常关联交